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UNEFIELD DEPARTMENT STORE GROUP LIMITED**

### **莊勝百貨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8)

###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 有關收購 TALENT NOTE 全部已發行股本 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謹此提述莊勝百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i)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三日之公告及補充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Talent Note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就延遲寄發有關上述收購之通函(「該通函」)而刊發之公告(「該等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內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延遲公告所載，載有(其中包括) (i)收購事項及買賣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有關收購事項之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收購事項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該通函，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該通函之內容，故該通函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莊勝百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建和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建和先生(主席)、吳文仲先生(副主席)、劉忠生先生(行政總裁)、章小兵先生、向獻紅先生及雷曙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Jorge Edgar Jose Muñiz Ziches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民傑先生、陳國偉先生及林聞深先生。

\*僅供識別